证券代码: 300037

证券简称:新宙邦

公告编号: 2025-049

债券代码: 123158 债券简称: 宙邦转债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4年5月14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本次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0,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含本数),具体回购资金金额以回购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本次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元/股(含本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9);公司于2024年5月14日披露的《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40)。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本次回购计划已实施完毕。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回购的实施情况

2024年5月15日,公司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50,000股,占截至公司2024年5月14日总股本的0.0199%,最高成交价为32.43元/股,最低成交价为32.30元/股,成交金额为485.10万元(不含交易费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回购期间,公司每月披露截至上月末公司的回购进展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6 月 4 日、2024 年 7 月 2 日、2024 年 8 月 2 日、2024 年 9 月 3 日、2024 年 10 月 9 日、2024 年 11 月 2 日、2024 年 12 月 3 日、2025 年 1 月 3

日、2025年2月6日、2025年3月4日、2025年4月2日《关于回购股份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4-047、2024-054、2024-059、2024-069、2024-073、2024-080、2024-086、2025-002、2025-003、2025-004、2025-021)。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 6,104,379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8097%,最高成交价为 41.80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27.58 元/股,成交金额为 19,995.10 万元 (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毕,实际回购时间区间为 2024 年 5 月 15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二、本次回购实施情况与方案不存在差异的说明

公司本次回购实际使用资金总额已超过回购方案中的回购资金总额下限,且不超过回购资金总额上限,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已实施完成。实际回购股份数量、使用资金总额、回购股份时间及价格区间等与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回购股份方案均不存在差异。

三、本次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回购公司股份不会对公司经营、财务、研发、债务履行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股权分布情况仍然符合上市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四、本次回购期间相关主体买卖股票的情况

经公司自查,自公司首次披露本次回购事项之日至披露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 变动公告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 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与回购方案中披露的增减持计划一致。

五、本次回购实施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 (1) 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 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 (2)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 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 (3)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六、预计股份变动情况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数量为6,104,379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753,883,470股的0.8097%。以截至2025年4月30日公司总股本为基数,本次回购的6,104,379股将依法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注册资本,预计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性质	变动前		本次变动数	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	(+ , -)	数量(股)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07,694,412	27.55	0	207,694,412	27.77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46,189,058	72.45	-6,104,379	540,084,679	72.23
三、总股本	753,883,470	100	-6,104,379	747,779,091	100

注:上述变动情况为初步测算结果,暂未考虑其他因素影响,公司具体的股份结构变动情况将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最终登记情况为准。

七、已回购股份的后续安排及相关说明

本次回购的股份全部存放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存放期间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相关权利,不得质押和出借。

本次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并相应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适时做出安排并及时履行相应审议程序与信息披露义务。

八、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查询证明。

特此公告。

深圳新宙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7日